

# 《关于加强公路水运工程建设质量安全 监督管理工作的意见（征求意见稿）》 的起草说明

## 一、起草背景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和基础设施建设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在考察北京大兴机场建设和出席港珠澳大桥开通仪式上提出，要全力打造“精品工程、样板工程、平安工程、廉洁工程”。2021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西藏考察期间，实地察看时拉林铁路沿线建设情况时强调，要坚持科学施工、安全施工、绿色施工。习近平总书记作出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为我们推动交通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当前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管工作面临新形势、新情况、新要求，质量安全工作面临巨大压力和挑战。一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难度持续加大、安全风险持续加剧。二是原有质量监督体系发生了改变，各地质量监督执法改革情况不一。三是部分地区将项目管理权限下沉市县，市县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出现“接不住、不会管、管不了”的问题，市县监管项目事故频发。四是PPP等多元化投资建设模式项目从业单位主

体责任落实不到位，行业安全监管效率不能有效发挥等问题。**五是**《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的颁布实施，以及扩大交通运输有效投资有关部署，对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为适应当前公路水运工程建设新形势、新情况、新要求，建立完善现代化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管理体系，为交通运输有效投资工作提供质量安全监管保障，推动交通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我司起草了《意见》。

## 二、《意见》主要内容

《意见》共分为八部分、共三十三条。

**（一）总体要求。**明确了现阶段以及今后一段时期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的指导思想和工作原则。

**（二）树立新理念构建新格局。**提出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全生命周期建设发展理念、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树立工程建设质量安全新理念。以建立完善现代化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管理体系为核心、以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为手段、以落实省市县三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质量安全监管责任为保障、以建设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为导向，逐步构建交通运输领域“企业负责、政府监管、市场主导、社会监督”的质量安全发展新格局。

**（三）强化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责任落实。**提出要强化行业监管责任和项目监管责任，强化企业法人投资建设项目一元化监管措施。强化农村公路建设质量安全监管。落实质量

安全监督行政执法“四到位”。持续提升监督执法效能。加强工程质量安全技术服务工作等7方面措施和要求。

**（四）全面落实企业质量责任。**按照建设单位工程质量首要责任和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主体责任的要求，强化设计使用期限内工程项目质量终身责任制。提出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质量检测以及工程材料和产品生产供应相关单位质量责任等7方面措施和要求。

**（五）深化平安工地建设。**明确要全面落实工程项目“零死亡”的安全管理目标，推进平安工地建设全覆盖。建立工程项目安全生产条件落实责任制，强化安全生产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推进工程项目安全管理规范化等3方面措施和要求。

**（六）打造平安百年品质工程。**提出围绕工程安全性、耐久性和服务品质提升，全力推动平安百年品质工程创建示范工作，重点开展智能建造技术创新应用、建设质量管理数字化、提升工程材料和产品质量、推动工程项目绿色低碳建设等5方面措施和要求。

**（七）全面夯实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基础。**提出要完善工程法规制度体系。推动技术标准水平提升。加强先进质量管理模式推广应用。严肃查处瞒报谎报迟报漏报事故行为，依法严格质量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等5方面措施和要求。

**（八）加强应急管理能力建设。**提出要健全完善应急管理机制，提高工程项目应急能力和自然灾害防范能力等2方面措施和要求。

要求各地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按照监管工作只能加强不能削弱的原则，加强组织领导，做好宣传工作，厚植质量安全文化，稳步推动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落实见效。